

绍兴市上虞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绍兴文理学院 机械加工技术专业中职与本科一体化培养 2024 年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2024 年浙江省继续实施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绍兴市上虞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与绍兴文理学院合作开展中本一体化机械加工技术专业应用型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

一、学校概况

（一）中职学校

绍兴市上虞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创办于 1985 年，是全国首批国家级重点职校、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浙江省首批中职名校、浙江省文明单位、浙江省一级中等职业学校、浙江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浙江省首批现代化学校，是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建设单位。

学校占地面积约 200 亩，建筑面积达 10 万余平方米，设施齐全，设备一流，环境优美。学校积极实施校园现代化建设工程，构建智慧校园，打造智慧实训。目前拥有实验实训大楼 5 幢，建有智能化的建筑模拟工场、建筑材料检测室、数控工场、机械加工中心、PLC 实验室、烹饪工场、服装工场、会计实训中心等现代化专业实训工场 100 个，设备价值 5000 余万元，办学条件位居全省前列。学校现有教职工 280 名，全日制学历教育在校生 3600 余人。学校名师荟萃，拥有中国职业教育杰出校长、中国烹饪大师、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省市技术能手、浙江服务大师和专业学科带头人等一大批名优教师；专业教师中有技师、高级技师 71 人，职业技能考评员 20 人，工程师 12 人，“双师型”教师比例达 85.6%。

学校设有建筑工程、机械电气、财经商贸、烹饪旅游等四个系部 18 个专业。现有国家重点专业 1 个，浙江省高水平专业 2 个，浙江省示范专业 3 个、浙江省骨干专业、品牌专业、优势特色专业各 1 个；建筑工程技术实

训基地为中央财政支持实训基地，机械加工与电气维护、旅游服务与管理、会计等3个实训基地为省级实训基地，办学条件位居省内一流。

学校坚持德育为首，积极构建“宜学职中、人文职中、活力职中”，全面实施“感恩+法治”双轮德育教育模式，着力提升学生核心素养，凝练“六心”文化，围绕职业精神培养，将学生打造成“真心、爱心、诚心、静心、敬心、匠心”的新型职业人才。学校是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单位、浙江省德育品牌学校、浙江省法治教育基地、浙江省中职德育工作实践基地。

（二）本科院校

绍兴文理学院是教育部批准的普通全日制综合性高等学校，坐落于历史文化名城绍兴。学校的办学历史起源于1909年创办的山会初级师范学堂，鲁迅先生曾出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校长）。1996年绍兴师范专科学校与绍兴高等专科学校等合并组建绍兴文理学院，2005年以良好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3年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22年12月被浙江省学位委员会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本部（河东、河西、南山）、兰亭、上虞等校区，占地面积2200余亩，设有15个二级学院，另有独立学院（元培学院）和直属附属医院。现有教职工1900余人，其中专任教师1100余人，有国家级人才21人、省部级以上人才38人，博士学位教师占比超过57%。全日制在校学生1.7万余人。

学校聚焦聚力内涵提升，夯实办学重要基石，现有硕士学位点17个，本科专业59个，工程学、化学、环境科学/生态学、计算机科学4个学科进入ESI国际学科排名全球前1%，拥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4个、国家级特色专业3个，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2项。

学校聚智聚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围绕传统文化传承创新、绍兴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万亩千亿”新兴产业发展，依托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书法）、中外人文交流基地，擦亮兰亭书法“金名片”，在10个国家设立11家“兰亭书法学堂”，加快浙江省越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中心、微机电系统省工程研究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岩石力学与地质灾害实验中心、脂溶性维生素省工程研究中心、纺织创意与设计产业学院、新结构经济长三角研究中心等一批直接面向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高水平应用技术研究中心、人文社科基地、产业学院和新型智库建设，开展“鲁迅与大师对话”系列活动，深度参与宋韵文化研究、王阳明研究，为开拓越学、弘扬文化、产业跃升、区域发展贡献力量。

当前，学校以一流学科建设为龙头，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实施人才强校首位战略，全面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推进高质量内涵建设，努力朝着国内一流的城市综合性大学目标迈进。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一）招生专业名称及专业代码

中职阶段：机械加工技术（660102）

本科阶段：智能制造工程（080213T）

（二）学制

7年，其中中职阶段3年，本科阶段4年。

前三年在绍兴市上虞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完成中职阶段学习，后四年在绍兴文理学院完成本科阶段学习，实现中本贯通，联合培养。

（三）培养模式

由绍兴市上虞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和绍兴文理学院有机整合教学培养计划，整体设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标准，由绍兴文理学院牵头统筹制定文化基础、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课程衔接贯通的教学体系、课程体

系，共同实施七年一体化职业教育，全方位构建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框架，实现一体化管理。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较强实践能力与创新意识，并具有解决智能制造领域内复杂工程问题能力，能够面向新一代制造业从事智能装备与智能制造系统相关的设计、开发、研究、管理与服务等方面工作的高级应用型专门人才。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一）招生计划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小计	宁波	温州	绍兴	衢州
绍兴市上虞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机械加工技术	绍兴文理学院	智能制造工程	40	4	2	32	2

（二）报考条件

1. 招生对象：符合绍兴、宁波、温州、衢州等各地 2024 年各类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2. 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因不符合体检要求而造成无法正常毕业或无法升学等后果，由学生本人自行负责。

（三）录取办法

通过志愿填报，根据浙江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由绍兴、宁波、温州、衢州四地的设区市教育局按照省教育厅下达指标统一拟录取。原则上，中职段的录取分数不低于各设区市教育局组织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分的 75%，具体录取分数线由各设区市教育局确定。三年后升入绍兴文理学院的学生须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成绩上

线，且身体条件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体检标准者方可录取。

四、学籍管理与收费标准

（一）学籍管理

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入中职学生学籍管理。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高校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二）收费标准

中职阶段免学费，本科阶段学费按照绍兴文理学院规定收取。

五、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上虞区百官街道百谢路6号（人民东路三棚桥）

微信公众号：syqzyzz1985

咨询热线：0575-82137016（王老师） 0575-82139856（李老师）